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陕路发〔2016〕50号

关于印发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分包合同范本》（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

为了适应国家“营改增”税收政策要求，结合我单位实际情况，在广泛征求了相关部门、各分（子）公司、部分项目部意见的基础上，对集团公司2013年颁布的《工程劳务分包合同范本》进行了修订，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并提出以下要求：

1、各单位选用劳务承包合同主体必须为依法成立的具有相关资质的劳务施工企业；

2、使用时应参照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劳务分包合同范本》（试行）使用指南对范本中的相关条款予以明确，对未明确事项予以补充完善；

3、各单位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建议应及时上报集团公司工程管理部；

4、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劳务分包合同范本》（试行）自发文之日起施行。

特此通知。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5月9日

抄送：赵总经理，合同委员会成员，各部门，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6年5月9日发

共印17份